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NENG TAISHAN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ST新能

公告编号：2019-03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永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展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太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4 月 26 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 新能”变更为“新能泰山”，证券代码仍为“000720”。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5,700,695.91	415,694,058.25	21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4,364,578.33	580,711,894.40	-3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385,354.02	15,131,938.26	2,37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0,006,092.45	291,997,336.34	-26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3	0.4503	-35.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3	0.4503	-35.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6%	41.40%	-25.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99,770,997.44	5,232,867,523.59	-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40,991,576.86	2,179,680,863.09	16.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493.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04.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13.90	
合计	-20,775.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

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8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6%	300,007,395	114,126,636		0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36%	223,910,769	223,910,769		0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88,153,557	88,153,557		0
马舸	境内自然人	0.78%	10,095,601	0		0
张秀东	境内自然人	0.77%	9,921,001	0		0
杜俊清	境内自然人	0.47%	6,108,659	0		0
李靖	境内自然人	0.28%	3,630,000	0		0
孙春莲	境内自然人	0.27%	3,521,501	0		0
郭红晓	境外自然人	0.21%	2,646,500	0		0
邓福权	境外自然人	0.21%	2,645,0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85,880,759	人民币普通股	185,880,759			
马舸	10,095,601	人民币普通股	10,095,601			
张秀东	9,921,001	人民币普通股	9,921,001			
杜俊清	6,108,659	人民币普通股	6,108,659			

李靖	3,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00
孙春莲	3,521,501	人民币普通股	3,521,501
郭红晓	2,6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6,500
邓福权	2,6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5,000
韩希仁	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
黄婵莲	2,1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末（元）	上年度末（元）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419,372,032.35	896,823,825.65	-53.24
应收票据	25,982,082.87	46,690,509.45	-44.35
预付款项	230,744,964.66	7,808,301.35	2,855.12
其他流动资产	13,853,298.53	31,170,782.72	-55.56
预收款项	49,571,977.46	932,992,823.76	-94.69
应交税费	261,981,669.64	145,053,478.18	80.61
未分配利润	434,589,100.87	60,224,522.54	621.61

说明：

-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原因是支付工程款、缴纳税金以及支付供应链业务款项所致；
- 2、应收票据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应收票据贴现所致；
- 3、预付款项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预付供应链业务款项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住宅实现交付、确认收入而冲减年初预缴税费；
- 5、预收款项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住宅实现交付、确认收入，预收账款转营业收入所致；
- 6、应交税费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住宅实现交付确认企业所得税所致；
- 7、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实现利润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05,700,695.91	415,694,058.25	214.10
营业成本	734,767,635.48	340,625,134.58	115.71
税金及附加	23,113,410.72	5,013,162.22	361.05
所得税费用	128,030,839.82	1,266,654.74	10,007.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364,578.33	580,711,894.40	-35.53
基本每股收益	0.2903	0.4503	-35.53

说明：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部分住宅实现交付确认营业收入、结转营业成本所致；

2、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宁华世纪住宅项目实现交付确认企业所得税；

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部分住宅实现交付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利润，所得税费用增加；二是去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实现资产转让收益。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006,092.45	291,997,336.34	-26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9,928.05	369,047,465.76	-10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7,374.83	-352,656,081.52	97.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903,395.33	308,388,720.58	-256.91

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公司开展供应链业务支付款项，二是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上年同期预收住宅款；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去年同期处置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取得借款及偿还债务净额同比增加，二是上年同期公司实施重大资产出售收到有关现金；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职工监事辛广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殷家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止。

2、公司地产业务主要为江山汇和江山汇金两个项目，具体包括项目的建设销售、持有物业的运营管理。上述两个项目的建设销售包括江山汇A地块公寓项目、C地块住宅商铺项目、E地块公寓项目及B、D地块商业综合体部分项目，江山汇金D座存量房产销售及E座办公楼项目的建设销售。

2018年仅完成了江山汇C地块部分住宅项目的交付，其他各个地块在2019年陆续开工建设。

（1）江山汇项目。江山汇C地块住宅总套数673套，已完成预售667套，2018年已经交付387套，剩余部分已在2019年第一季度交付。商铺和车位也将在2019年陆续出售交付。C地块总货值约23.96亿元，2018年回款金额约17.16亿元。江山汇A、B、D、E地块将依次开工，其中A地块为公寓产品，规划打造一线瞰江公寓“长江之窗”，已于2018年8月开工；B、D地块为商业综合体，主要由2幢150米高的塔楼及附属裙楼组成，集商业、酒店、办公为一体，包括约10万平方米的购物中心、7万平方米的写字楼和3万平方米的酒店，并拥有区域性地标建筑——长江观江平台，将于2019年内开工；E地块为公寓产品，预计2019年内开工。

(2) 江山汇金项目。江山汇金E座办公楼项目已于2018年3月26日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并通过“优质结构”验收，2018年底已完成主体建设，将于2019年竣工交付。该项目紧临长江、地理位置优越，宁华物产已与意向客户达成整栋销售的初步意向，预计可实现较好经济效益。

公司正抓紧上述江山汇、江山汇金项目的建设和销售工作，2019年起将陆续交付，预计持续到2021-2022年，将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收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及控股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能交”）与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共同盘活华能能交及本公司全国存量资产，达成战略合作，三方于2019年4月18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9年04月19日	公告编号：2019-026，《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包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不超过人民币5.2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其中，本次回购股份的10%-20%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80%-90%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9%。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4.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055,252.24元（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

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3月2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电话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年3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